米林县2019年本级财政扶贫资金预算

安排情况

为顺利实施2019年脱贫攻坚的各项任务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2019年安排财政扶贫资金4823万元。其中：

1. 转移支付情况

根据林芝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脱贫攻坚统筹

整合资金（第一批）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林财农指〔2018〕87号）精神，下达米林县2019年自治区第一批脱贫攻坚统筹整合资金3700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，森林管护（生态补偿脱贫岗位补助）900万元；

（二）中央财政扶贫少数民族发展（含兴边富民）资金1000万元；

（三）中央财政扶贫发展资金1800万元。

二、县本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安排情况

2019年米林县财政扶贫专项资金，按上年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实际完成收入的10%安排，安排县本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1123万元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在下达提前告知转移支付的同时，要求脱贫攻坚及时做好扶贫资金分配，安排的所有扶贫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和实施部门，再将扶贫资金分配情况在网站上公开。项目主管部门做好绩效目标和实施计划，确保财政资金花得安全，用得高效。